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祥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行业发展趋缓与竞争激烈等因素引起的业绩波动风险

2016 年度，LED 行业出现回暖现象，中下游产品出现价格回升趋势，但由于上游 MO 源细分市场供过于求仍然存在，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成为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原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32.55 万元，同比下降 15.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4.87 万元，同比下降 83.03%，当期政府补助金额占母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 49.99%，占合并报表当期利润总额的 135.43%。公司取得政府补助后，计入“递延收益”科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区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截止本报告期末，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余额为 3,178.00 万元，与收益相关的递延收益余额为 1,222.59 万元，合计余额为 4,400.59 万元，上述递延收益将在未来期间根据会计准则计入公司损益科目，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同时，公司是全球主要的 MO 源生产商，具有 MO 源产品可以全系列配套供应的突出优势。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特殊的生产工艺、过硬的产品质量、有效的成本控制以及多年来积累的良好声誉，已经树立了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但随着 LED 行业的发展，MO 源细分行业产品供过于求，行业竞争十分激烈，加之行业整体发展增速放缓，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投资者应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以及上下游国内外市场竞争情况、国家宏观经济政策、LED 行业市场发展情况、照明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审慎的估值和投资。

2、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光电新材料 MO 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MO 源对氧和水十分敏感，在空气中会自燃，遇水则发生爆炸，属于易爆危险品。MO 源产品生产流程中的合成、纯化等环节涉及到各种物理和化学反应，对安全管理和操作要求较高。公司自成立以来，遵守国家相关安全生产的法律和法规，并在工艺、管理、人员、设备等方面做好安全防范措施，比如增加技术研发投入，采用先进工艺，增设安全生产装置，建立完善、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培训，积极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知识和安全意识等。尽管如此，公司未来仍存在因安全管理不到位、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人为操作不当等因而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为了提升公司 MO 源生产能力和整体研发水平，公司已使用自筹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推进了“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已于 2013 年 8 月完成建设；“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新地块，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11），增加投资后“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将推迟至 2016 年 12 月底完成建设；2014 年，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全椒南大光电以推动“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进展；2014 年，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新建年产 1.5 吨高纯三甲基镱生产线；2015 年初，为促进“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后续其他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全椒南大光电向相关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定向增资扩股的议案，来为项目实施护航；2015 年 9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该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已完成资金划转，2016 年 4 月北京科华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虽然公司在选择上述投资项目过程中，已聘请有关专业机构在多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本公司董事会也对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但由于在项目实施、后期生产与经营过程中可能会由于市场供求变化、产业政策调整、技术更新、人才短缺、安全生产管理等因素导致项目不能按计划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达到预计收益存在一定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0,864,000 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南大光电、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华投资	指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法人股东之一
南大资产经营公司	指	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公司法人股东之一
全椒南大光电	指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南大光电	指	苏州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丹百利	指	苏州丹百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科华	指	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LED	指	发光二极管，用半导体材料制备的固体发光器件，其原理是利用半导体材料的特性将电能转化为光能而发光
MO 源	指	高纯金属有机源（亦称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通常纯度应达到 99.9999%（6N）以上，是制备 LED、新一代太阳能电池、相变存储器、半导体激光器、射频集成电路芯片等的核心原材料，在半导体照明、信息通讯、航天等领域有极重要的作用
外延片	指	外延生长的产物，用于制造 LED 芯片等
MOCVD	指	金属有机化学气相沉积，目前应用范围最广的生长外延片的方法，有时也指运用此方法进行生产的设备
芯片	指	LED 芯片，具有器件功能的最小单元，具备正负电极、通电后可发光的半导体光电产品，由外延片经特定工艺加工而成
02 专项	指	“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南大光电	股票代码	30034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南大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NATA OPTO-ELECTRONIC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ATA OPTO-ELEC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祥祯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翠薇街 9 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 701-702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翠薇街 9 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 701-702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atachem.com		
电子信箱	natainfo@nata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富	司 岩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翠薇街 9 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 701-702	苏州工业园区翠薇街 9 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 701-702
电话	0512-62520998	0512-62520998
传真	0512-62527116	0512-62527116
电子信箱	natainfo@natachem.com	natainfo@natache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青云当代大厦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凤美、隋国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01,325,460.75	120,372,270.01	-15.82%	149,877,96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48,678.72	44,470,006.68	-83.03%	50,941,29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8,771.58	24,947,866.75	-99.16%	45,796,66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063,477.76	27,488,312.13	20.28%	44,720,333.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9	0.2764	-83.03%	0.3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9	0.2764	-83.03%	0.3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3.76%	-3.13%	4.41%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85,072,595.87	1,299,434,975.94	-1.11%	1,265,254,09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8,703,663.65	1,197,241,384.93	-0.71%	1,172,477,902.0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994,565.69	25,364,858.86	22,019,597.43	30,946,43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651.18	2,974,606.99	10,712,874.05	-6,791,45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5,556.13	1,147,741.31	9,323,363.46	-9,636,77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920.74	7,683,095.50	6,063,890.73	18,417,570.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271.88	-348,912.99	-816,87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9,033.45	26,052,621.93	7,026,008.0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25,965.89		
债务重组损益			-16,626.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85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7,654.53	-259,578.57	-112,080.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8,801.53	4,969,237.63	935,790.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707.43	1,700,573.66		
合计	7,339,907.14	19,522,139.93	5,144,633.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从事光电新材料MO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全球主要的MO源生产商。MO 源即高纯金属有机源，是制备LED、新一代太阳能电池、相变存储器、半导体激光器、射频集成电路芯片等的核心原材料，在半导体照明、信息通讯、航天等领域有极重要的作用。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制备LED外延片。公司产品不仅实现了国内进口替代，还远销欧美及亚太地区，积累了如Osram、飞利浦、丰田合成、晶元光电、三安光电、士兰明芯、华灿光电、乾照光电等一大批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在MO源的合成制备、纯化技术、分析检测、封装容器等方面已全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主要产品有三甲基镓、三甲基铟、三乙基镓、三甲基铝等，产品的纯度大于等于99.9999%，可以实现MO源产品的全系列供应，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具有一定优势。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已完成了高纯磷烷、砷烷产品的研发和产线建设，目前全椒南大光电依托母公司成熟的销售渠道和优良的技术支持，顺利将高纯磷烷、砷烷产品在 LED 方面进行推广，成功的通过了多家国内重量级客户的稽核和认证，并纳入到他们的大规模生产中；同时，在半导体方面，目前产品的认证工作已经覆盖了国内排名前五的半导体制造厂家，并通过了其中两家的认证，而且已经投入到大规模的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股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使公司迅速进入又一关键的集成电路材料光刻胶领域，有利于提升优化公司在光刻胶行业及集成电路相关材料领域的战略布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司对北京科华的投资款项约 1.2 亿元由期初列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列报。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增加了 473.13%，主要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于本期建设所致。
预付款项	比期初增加 128.55%，主要是预付的采购商品款项因商品未交付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对北京科华的投资款项约 1.2 亿元由期初列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列报。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创新、研发及管理团队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增强，主要体现在：

1、自主创新的生产技术、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

公司经过多年的产业化研发和工艺改进，形成了独有的技术创新，公司在合成、纯化、分析、封装等生产技术和工艺方面形成的系统优势在行业中继续保持领先；公司在原有产线基础上增加自动化生产装置，更加有效地保证了生产的安全性，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公司的一系列创新特色及重视自主研发与创新的观念，保证了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领先优势。

2、持续的研发和创新能力

创新是企业的灵魂，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备的研发设计体系，积累了一定的研究成果，通过逐年加大科研力度，技术实力得到逐步增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专利21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12项。公司还将依托研发中心的平台，将创新持续保持下去。

经过三年多的时间，公司控股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已完成了高纯磷烷、砷烷产品的研发和产线建设，目前全椒南大光电依托母公司成熟的销售渠道和优良的技术支持，顺利将高纯磷烷、砷烷产品在 LED 方面进行推广，成功的通过了多家国内重量级客户的稽核和认证，并纳入到他们的大规模生产中；同时，在半导体方面，目前产品的认证工作已经覆盖了国内排名前五的半导体制造厂家，并通过了其中两家的认证，而且已经投入到大规模的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课题责任单位承担了“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项目“20-14nm 先导产品工艺开发”的课题“ALD 金属有机前驱体产品的开发和安全离子注入产品开发”的开发任务，目前产业化的研发进展顺利。

3、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和管理团队

公司拥有由教授、技术专家、高级工程师等组成的高素质研发与管理团队，部分核心技术人员具有十年以上的MO源研究、产业化实践和企业管理经验，技术团队成员拥有博士及硕士学位，具有多年的高纯电子材料研发和产业化经验；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引进了集成电路电子材料高级研发人才，提高了公司研发及管理的整体水平；同时，通过在职进修和委托培训，提高在职技术人才的专业知识水平和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16 年度，LED 行业出现一定程度的回暖现象，但 LED 行业以及 MO 源细分行业竞争激烈的格局仍在持续，公司进入发展战略的攻坚阶段，在继续发展 MO 源主业、稳定 MO 源产品市场份额的同时，加大高纯特气等用于集成电路产业的电子材料的探索与研发，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增添发展后劲做出了积极的努力。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32.55 万元，同比下降 15.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754.87 万元，同比下降 83.03%。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LED 行业及 MO 源细分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以及全椒南大光电营业利润亏损所致。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产品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发挥 MO 源产品可以全系列配套供应及技术服务的优势。在国内市场，密切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市场份额；在海外市场，进一步稳定和扩大日本、德国以及台湾地区的市场，积极开拓美国市场，并取得较好成效。同时，由于近年来 LED 行业竞争激烈，公司下游客户亦存在关停倒闭的现象，公司还密切关注下游客户的发展动态，积极防范了应收帐款回收与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全椒南大光电依托母公司成熟的销售渠道和优良的技术支持，顺利将高纯磷烷、砷烷产品在 LED 方面进行推广，成功的通过了多家国内重量级客户的稽核和认证，并纳入到他们的大规模生产中；同时，在半导体方面，目前产品的认证工作已经覆盖了国内排名前五的半导体制造厂家，并通过了其中两家的认证，而且已经投入到大规模的生产。

（二）产品研发

报告期内，《高纯三乙基镓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顺利完成，产品的质量达到了项目的要求，专业化生产线达到了项目要求的产业化规模。目前三乙基镓产品已成为公司主要的 MO 源产品之一，满足下游客户生产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成为课题责任单位承担“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项目“20-14nm 先导产品工艺开发”的课题“ALD 金属有机前驱体产品的开发和安全离子注入产品开发”的开发任务，目前产业化的研发进展顺利。

公司控股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在完成了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与中试任务后，2016 年，开始将主要研发重点放在生产磷烷、砷烷的配套技术上。

（三）公司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战略规划、制度建设、运营、资金和内控等方面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和优化管理体制，持续完善制度建设，保证了公司发展战略的推进和生产经营管理的有序开展。

在安全生产方面，继续以安全生产二级标准化制度为标尺，不断向员工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在强调预防为主的同时，对安全生产事故进行分析，切实找到事故发生原因及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的措施。平时工作中重视对安全生产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将安全生产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定期进行员工安全生产培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保证公司的生产正常运转。

面临行业竞争激烈，公司 MO 源产品目前处于毛利率较低水平，公司通过调整和优化产品营销结构，努力克服产品价格下降对综合毛利率水平的不利影响；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完成了部分原材料的在线回收利用，有效的降低了产品的生产材料成本；通过加强现场细节管理，较好的控制了设备使用成本，降低各种维修和维护成本；通过资金的保本理财和稳健的现金管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集成电路电子材料高级研发人才，通过在职进修和委托培训，提高在职技术人才的专业知识水平和能力；针对人才实施阶梯培养，为公司输入新鲜血液，提高公司发展活力。

在公司战略发展方面，继续强化 MO 源主业的发展，加大力度布局高纯特气和集成电路电子材料的规划和实施。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经销模式	14,708,517.25	14.52%	10,640,174.50	8.84%	38.24%
直销模式	86,616,943.50	85.48%	109,732,095.51	91.16%	-21.0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1,325,460.75	100%	120,372,270.01	100%	-15.82%
分行业					
光电子器件	101,325,460.75	100.00%	120,372,270.01	100.00%	-15.82%
分产品					
三甲基镓	36,027,011.21	35.56%	48,735,647.46	40.49%	-26.08%
三甲基镓	37,839,755.38	37.34%	43,334,166.16	36.00%	-12.68%
三乙基镓	5,554,816.45	5.48%	10,743,101.68	8.92%	-48.29%
三甲基铝	5,964,858.34	5.89%	5,983,689.25	4.97%	-0.31%
其它	15,939,019.37	15.73%	11,575,665.46	9.62%	37.69%
分地区					
内销	73,083,785.93	72.13%	87,654,207.15	72.82%	-16.62%

外销	28,241,674.82	27.87%	32,718,062.86	27.18%	-13.68%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光电子器件	100,870,917.17	61,450,655.43	39.08%	-15.95%	-3.35%	-7.94%
分产品						
三甲基镓	36,027,011.21	39,265,559.83	-8.99%	-26.08%	-10.01%	-19.46%
三甲基铟	37,839,755.38	11,168,835.22	70.48%	-12.68%	-9.63%	-1.00%
其他	27,004,150.58	11,016,260.38	59.21%	-3.36%	45.13%	-13.63%
分地区						
内销	72,629,242.35	50,182,566.08	30.91%	-16.80%	1.12%	-12.25%
外销	28,241,674.82	11,268,089.35	60.10%	-13.68%	-19.26%	2.7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元器件	销售量	KG	16,841.18	13,149.77	28.07%
	生产量	KG	20,137.13	14,519.38	38.69%
	库存量	KG	8,374.8	5,079.32	64.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生产量和库存量增加较多的原因是全椒南大光电已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开始启动生产经营。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三甲基镓（单位：KG）	20,000.00	13,650.00	68.25%	0

三甲基钢（单位：KG）	1,500.00	530.53	35.37%	0
-------------	----------	--------	--------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	材料费	23,400,409.59	38.08%	31,187,162.39	49.05%	-10.97%
电子元器件	人工费	10,077,907.49	16.40%	9,454,701.42	14.87%	1.53%
电子元器件	制造费用	25,796,985.15	41.98%	21,077,562.35	33.15%	8.83%
电子元器件	其他	2,175,353.20	3.54%	1,862,964.03	2.93%	0.61%
电子元器件	合计	61,450,655.43	100.00%	63,582,390.19	10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3,945,734.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3.1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4,760,420.47	24.44%
2	第二名	14,938,470.08	14.74%
3	第三名	11,868,682.03	11.71%
4	第四名	6,379,783.84	6.30%
5	第五名	5,998,378.42	5.92%

合计	--	63,945,734.84	63.11%
----	----	---------------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972,853.1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8.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987,688.76	21.86%
2	第二名	1,894,057.25	8.30%
3	第三名	1,827,431.91	8.01%
4	第四名	1,213,675.27	5.32%
5	第五名	1,050,000.00	4.60%
合计	--	10,972,853.19	48.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175,839.31	5,258,696.55	-1.58%	
管理费用	58,416,306.76	55,951,945.37	4.40%	
财务费用	-5,266,044.84	-23,432,171.49	-77.53%	2015 年闲置资金以银行定期存款为主，2016 年闲置资金以保本理财为主，会计核算科目不同。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与中试》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已按计划形成了35吨高纯磷烷、15吨高纯砷烷的生产能力，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了项目要求，产业化研发任务顺利完成。

公司2016年与科学技术部针对“ALD金属有机先驱体产品的开发和安全离子注入产品开发”项目签订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任务合同书》，课题的研究内容是ALD金属有机先驱体产品的开发和安全气体源开发。本课题的研究目标是实现安全气体源的国产化和开发出适用于20-14nm先导产品的工艺的ALD先驱体以及其相关的工艺验证。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顺利进行。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51	53	3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25%	25.98%	20.65%
研发投入金额（元）	31,315,177.70	29,447,004.03	19,260,432.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91%	24.46%	12.8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66,723.77	126,716,535.41	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03,246.01	99,228,223.28	-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3,477.76	27,488,312.13	2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7,951,433.49	565,340,577.00	14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671,986.17	807,774,965.87	7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9,447.32	-242,434,388.87	-102.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	3,700,000.00	-8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44,782.77	29,319,725.76	-1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44,782.77	-25,619,725.76	-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66,583.71	-240,202,288.03	-106.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145.51%，主要是本期循环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次数较多导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71.17%，因为本期循环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次数较多；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减少83.78%，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用于设备投资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116,406.20	418.95%	主要是以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取得相应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6,994,401.90	116.67%	主要是部分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8,813,563.37	147.01%	主要是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转入当期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127,147.27	2.12%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5,688,382.37	8.22%	91,121,798.66	7.01%	1.21%	
应收账款	51,285,942.48	3.99%	59,767,065.57	4.60%	-0.61%	
存货	81,672,137.84	6.36%	97,184,987.84	7.48%	-1.12%	
长期股权投资	122,447,575.15	9.53%	1,979,809.34	0.15%	9.38%	公司对北京科华的投资款项由期初列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列报。
固定资产	190,075,028.01	14.79%	200,173,631.29	15.40%	-0.61%	
在建工程	24,220,233.53	1.88%	4,225,930.62	0.33%	1.55%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2,587,775.15	92,120,009.34	130.7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科 华微电子材料 有限公司	生产微电子材料；半导体原材料检测；技术开发；销售自产产品。	增资、收购	122,720,000.00	31.39%	超募资金	北京科 华微电子材料 有限公司	长期	光刻胶	0.00	-2,016,460.86	否	2015年 11月13 日	2015-05 5
合计	--	--	122,720,000.00	--	--	--	--	--	0.00	-2,016,460.8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年	首发上市募集	78,166.9	2,676.27	35,720.22	0	0	0.00%	42,446.68	募集资金账户专项管理	0
合计	--	78,166.9	2,676.27	35,720.22	0	0	0.00%	42,446.6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945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1,25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66.00 元。截至 2012 年 8 月 2 日止，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82,962.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为 4,181.24 万元、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613.8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166.90 万元。公司计划募集资金 19,282.56 万元，超募 58,884.34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在 201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0,082.0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12 年 9 月，公司从募投专户转出 10,082.00 万元。公司募投项目“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已于 2013 年 8 月完成建设，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6,988.32 万元，实际投入 14,147.69 万元，结余 2,840.63 万元。2014 年 5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新建 1.5 吨/年高纯三甲基钢生产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 2,840.63 万元新建 1.5 吨/年高纯三甲基钢生产线，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新建 1.5 吨/年高纯三甲基钢生产线已投入 2,024.69 万元。公司超募资金总金额 58,884.34 万元，2014 年 4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34.02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进行增资，实施“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投入 6,617.70 万元。2015 年 4 月 2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并经 2015 年 5 月 13 日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原总投资 2,294.24 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 3,675.76 万元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增加投资后将推迟至 2016 年 12 月底完成建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累计投入 2,775.30 万元。2015 年 11 月 13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用超募资金出资 4,272 万元受让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原股东持有的北京科华 14.24% 的股份，之后向北京科华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该项目在 2015 年 12 月已完成资金划转，2016 年 4 月北京科华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结余的募集资金 42,446.68 万元未改变用途，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是否已变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	本报告期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	------	------	------	------	------	------	------	------	------	------

资金投向	变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承诺投资 总额	资总额 (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 (2)/(1)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实现的效 益	预计效益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	否	16,988.32	14,147.69	1.3	14,138.9	99.94%	2013年 08月31 日	-1,803.4	否	否
2、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2,294.24	2,294.24	2,193.91	2,294.24	46.49%	2016年 12月31 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282.56	16,441.93	2,195.21	16,433.14	--	--	-1,803.4	--	--
超募资金投向										
1、增资全资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6,534.02	6,534.02	0	6,534.02	100.00%		0		
2、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3,675.76	3,675.76	481.06	481.06		2016年 12月31 日	0		
3、关于投资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2,272	12,272	0	12,272	100.0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2,481.78	22,481.78	481.06	19,287.08	--	--	0	--	--
合计	--	41,764.34	38,923.71	2,676.27	35,720.22	--	--	-1,80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计划在 2012 年底前建设完毕，“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1 年内实施完毕，未达到招股说明书进度的主要原因：一是募集资金到位推迟；二是公司出于安全考虑、产能扩张和技术创新两头并举、同步提升的战略方针，在逐步扩大产业化规模的基础上持续进行技术创新。“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因进行生产工艺革新、增加安装自动化生产装置、采用更加精密的安全报警系统等，该项目已经在 2013 年 8 月底完成建设；“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因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及增加投资，延期至 2016 年 12 月底完成建设，截止报告期末，主体建设已经完工，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和设备采购工作。“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原因主要系进度延后及产品价格与预计相比有较大幅度下跌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2 年 8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 192,825,600.00 元，超募 588,843,385.98 元。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6,534.02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股东大会已于 2014 年 5 月批准了上述议案。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资金划转和增资手续；2、2015 年 4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675.76 万元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2015 年 5									

	月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议案；3、2015 年 9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拟出资人民币 4,272 万元受让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华”）原股东持有的北京科华 14.24% 的股份，之后向北京科华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增资后合计持有北京科华 31.39% 的股份。2015 年 11 月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议案，该项目在 2015 年 12 月已完成资金划转，2016 年 4 月北京科华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及延期完成的议案》，内容为：项目实施地点由苏州工业园区平胜路 40 号变更到苏州工业园区强胜路北、平胜路西，延期至 2015 年 12 月建设完成。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项目延期至 2016 年 12 月底完成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截至 201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 10,082.00 万元人民币预先投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已安排的募投项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利安达专字[2012]第 1523 号”《关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201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0,082.0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1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12 年 9 月，公司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募投专户转出 10,082.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产业化”项目已于 2013 年 8 月完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6,988.32 万元、实际投入 14,147.69 万元（其中已支付 14,138.90 万元、未支付 8.79 万元），结余 2,840.63 万元，主要是设备购置价格降低、考虑生产优化减少个别资产购置及流动资金未用足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陆亿伍仟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

	投资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合计 48,800.00 万元。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高新技术光电子及微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11,034.02 万元	106,299,722.62	100,437,158.37	3,461,512.58	-10,535,502.92	-10,211,501.22
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生产微电子材料等	631.53 万美元	471,881,955.01	384,528,636.95	56,131,147.08	-19,016,159.39	-6,423,895.7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LED照明产业及MO源行业方面：

《2016年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白皮书》指出，2016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产业规模稳步增长，照明强国雏形已现。CSA Research数据显示，2016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整体产值达到5,216亿元，较2015年同比增长22.8%，虽然与“十二五”期间30%的年均增长率有所下降，但增长率较2015年的21%有小幅提升。其中上游外延芯片规模约182亿元，同比增长20%；中游封装规模达到748亿元，同比增长21.5%；下游应用规模 4,286亿元，同比增长23%。CSA Research认为，2017年，智能化、互联网+、共享经济等新技术与经济变革，将加快半导体照明技术进步与应用领域的拓展。同时，随着“十三五”半导体照明产业规划、“绿照四期”等国家规划、项目的相继出台与实施，半导体照明产业将在2017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

MO源细分行业里，一是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的稳步增长，将促进MO源市场需求增长；二是海外竞争格局有所变化（海外竞争对手主要为Akzo Nobel、Merck等），将对大力推进海外市场的开拓，提供较大的市场空间；三是国内下游客户已形成以三安光电、华灿光电、德豪润达、澳洋顺昌、乾照光电、士兰微等几家独大的现象，这些企业通过扩产、垂直整合或与上下游结成策略联盟取得优势地位，前三名企业其MOCVD设备机台数均超过百台，预计2016年这三家厂商产值约占中国上游产值50%，他们将成为国内MO源需求的主要客户；四是MO源市场天花板的原因，MO源市场仍处于供过于求的状态，市场竞争激烈的状况可能继续存在。

集成电路产业及其材料行业方面：

中国集成电路产业保持快速增长。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6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达到4,335.5亿元，同比增长20.1%。设计、制造、封测三个产业销售额分别为1,644.3亿、1,126.9亿及1,564.3亿，设计和制造环节增速明显快于封测，占比进一步上升，产业结构趋于平衡。2016年中国集成电路的市场规模达到11,985.9亿元，占全球半导体市场的一半以上。其市场特征表现为：一是全球化的市场格局和活跃的资本市场，全球前二十大半导体集成电路企业均在中国设有研发中心、生产基地等分支机构，同时中国集成电路企业正在积极融入全球集成电路产业；二是中国集成电路市场将成为全球最大的市场，并带来高速的市场增长率，预计未来几年内中国仍是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市场，且将保持20%左右的年均增长率。三是国内集成电路重点项目投资热情高涨，2016-2017Q1中国半导体行业重大项目投资公司包括紫光集团、台积电、格罗方德、联华电子等。

在以《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等一系列政策的大力推动下，在中国集成电路产业保持快速增长的同时，必将为国内集成电路材料行业带来重大机遇。虽然目前国产材料占比低，这也正为国内集成电路材料产业的大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是：以“打造世界一流的电子材料公司”为发展方向，重点研发和产业化LED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所需MO源、电子特气等高纯电子材料，促进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具体体现为：

MO源产品：大力提高全球市场占有率，力争成为全球领先的MO源供应商。

特气产品：高纯磷烷和高纯砷烷及安全源产品全面占领国内市场，力争开拓国际市场；积极开展其它特气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

ALD/CVD前驱体产品：加快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力争填补国内空白，成为国内领先的集成电路ALD/CVD前驱体材料供应商。

光刻胶产品：全面推进中、高端光刻胶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拓。

同时继续大力引进高端技术人才，规划和布局其它高纯电子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三）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公司2017年发展要求，制订主要的经营计划如下：

1、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大市场占有率

MO源产品：国内在下游客户形成以三安光电、华灿光电、德豪润达、澳洋顺昌、乾照光电、士兰微等几家独大的格局下，强化与大客户的密切关系，全面开展与大客户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合作，努力成为各大客户的主要供应商；继续加强与MO源国际品牌的合作，抓住国际市场的调整机遇，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国际市场份额。

高纯砷烷、高纯磷烷及其安全源产品：在LED应用领域里，力争全面占领国内市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特别是亚洲市场；安全源产品在加快推进集成电路客户产品认证的同时，年内要增加产品销售。在此基础上，全椒南大光电实现扭亏为盈。

2、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ALD/CVD前驱体产品的产业研发，年中力争完成产线的建设，提供合格产品给客户试用认证；

研发ALD/CVD前驱体产品与高纯磷烷、高纯砷烷的配套技术，为客户提供产品配套供应服务；

积极研发高纯砷烷、高纯磷烷在平板显示器产业领域的应用产品；

持续引进高级研发人才，规划和布局其它高纯电子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全面完成研发中心建设，为公司提供良好的产品研发平台。

3、建设好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

以建设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员工安全管理意识，规范安全管理和安全操作；以开展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为抓手，防患未然，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

4、加强精益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注重流程中从采购、生产、销售到资金回笼等各个环节的细节精细化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收益率，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

（四）公司发展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

除本报告重要提示中披露的特别风险外，公司发展还面临如下经营风险：

1、核心技术泄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已拥有多项知识产权与核心非专利技术。高新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大多自公司创立初期即已加入，在共同创业和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多年以来没有发生过重大变化，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和技术优势的保持做出了重大贡献。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近年来，LED产业链面临激烈的竞争，在公司下游的外延片厂商中亦出现部分因竞争等因素引发的经营不善、倒闭的现象。如果公司应收账款回流慢甚至发生坏账，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带来不利影响。公司通过加强内控管理、严格控制账期、密切关注下游客户运营情况和及时催款等措施防范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3、技术进步的替代风险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不排除未来会出现对LED的替代产品，从而造成对本公司MO源产品的冲击。公司将通过不断的技术研发和创新，拓宽发展领域及产品线，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详见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6-0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86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086,400.00元（含税）。上述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0,864,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9,651,840.00
可分配利润（元）	333,121,655.9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0,86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651,840.00 元（含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年度权益分派情况：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00,5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108,000.0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60,324,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0,864,000股。

2、2015年度权益分派情况：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86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086,400.00元（含税）。

3、2016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86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9,651,840.00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9,651,840.00	7,548,678.72	127.86%	0	0%
2015年	16,086,400.00	44,470,006.68	36.17%	0	0%
2014年	20,108,000.00	50,941,298.92	39.47%	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市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持有5%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同华投资承诺：在史正富、翟立仍担任南大光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南大光电股份总数的25%，在史正富、翟立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南大光电股份。	2012年08月07日	长期	已严格履行承诺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主要股东同华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史正富、翟立夫、南大资产经营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南京大学,张兴国,沈洁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同华投资、南大资产经营公司承诺：在作为南大光电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南大光电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将不以任何形式向其他业务与南大光电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将不以任何形式利用本公司对南大光电的投资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南大光电及南大光电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如出现因本公司和/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南大光电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张兴国、沈洁承诺：在仍为南大光电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南大光电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将不以任何形式向其他业务与南大光电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将不以任何形式利用本人对南大光电的投资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南大光电及南大光电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如出现因本人和/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南大光电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史正富、翟立承诺：在本人和/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仍为南大光电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南大光电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将不以任何形式向其他业务与南大光电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将不以任何形式利用本人对南大光电的投资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南大光电及南大光电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如出现因本人和/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南大光电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p>	2012年08月07日	长期	已严格履行承诺

		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南京大学承诺：在我校和/或我校控制的企业仍为南大光电股东期间，我校及我校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南大光电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南大光电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将不以任何形式向其他业务与南大光电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将不以任何形式利用我校对南大光电的投资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南大光电及南大光电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如出现因我校和/或我校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南大光电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我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凤美、隋国君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资产管理计划（2015 第 345 期）	10,000	2015 年 07 月 01 日	2016 年 07 月 11 日	到期还本付息	10,000		616.22	616.22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资金信托计划	20,000	2015 年 08 月 23 日	2016 年 08 月 23 日	到期还本付息	20,000		1,083.56	1,083.56	已收回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否	2015 专属理财第 529 期	15,710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016 年 09 月 27 日	到期还本付息	15,710		785.5	785.5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073 期	9,728	2015 年 11 月 03 日	2016 年 02 月 03 日	到期还本付息	9,728		87.05	87.05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079 期	2,795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6 年 01 月 21 日	到期还本付息	2,795		8.84	8.84	已收回
浙商银行	否	2015 专	3,700	2015 年	2016 年	到期还本	3,700		9.37	9.37	已收

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属理财第 689 期		12 月 18 日	01 月 15 日	付息					回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 1 号 6160003	3,700	2016 年 01 月 20 日	2016 年 05 月 20 日	到期还本付息	3,700		49.06	49.06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087 期	9,800	2016 年 02 月 14 日	2016 年 03 月 23 日	到期还本付息	9,800		33.67	33.67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087 期	2,821	2016 年 02 月 14 日	2016 年 03 月 23 日	到期还本付息	2,821		9.69	9.69	已收回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第 1 号 60 天 Z16046	1,000	2016 年 03 月 21 日	2016 年 05 月 20 日	到期还本付息	1,000		5.67	5.67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093 期	9,800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016 年 05 月 30 日	到期还本付息	9,800		55.69	55.69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093 期	2,870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5 月 05 日	到期还本付息	2,870		9.22	9.22	已收回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第 1 号 35 天型 Z16233	4,000	2016 年 05 月 25 日	2016 年 06 月 29 日	到期还本付息	4,000		10.93	10.93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101 期	2,880	2016 年 05 月 26 日	2016 年 08 月 25 日	到期还本付息	2,880		22.98	22.98	已收回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否	安赢第 107 期	4,000	2016 年 07 月 05 日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到期还本付息	4,000		22.09	22.09	已收回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 1 号 365 天 Z96029	10,000	2016 年 07 月 18 日	2017 年 07 月 18 日	到期还本付息	0		380	0	未收回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 1 号 364 天 6364026	21,000	2016 年 08 月 26 日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到期还本付息	0		781.15	0	未收回
招商银行苏州独墅湖支行	否	步步生金 8699	4,000	2016 年 09 月 07 日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到期还本付息	4,000		42.23	42.23	已收回

浙商银行 苏州分行 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 1号364 天 Z1163640 70	16,500	2016年 09月29 日	2017年 09月28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0		612.12	0	未收回
浙商银行 苏州分行 营业部	否	专属理财 1号58天 Z1160580 08	3,000	2016年 10月18 日	2016年 12月15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3,000		15.11	15.11	已收 回
民生银行 苏州工业 园区支行	否	资产管理 第 AS000120 160103Q0 1号	6,300	2016年 10月28 日	2017年 04月26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0		103.95	0	未收回
建设银行 苏州分行 营业部	否	乾元养颐 四方保本 2016年第 315期	3,000	2016年 12月16 日	2017年 03月16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0		31.07	0	未收 回
民生银行 苏州工业 园区支行	否	结构性存 款	9,860	2016年 06月03 日	2016年 07月13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9,860		28.48	28.48	已收 回
民生银行 苏州工业 园区支行	否	结构性存 款	9,890	2016年 07月15 日	2016年 10月07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9,890		64.61	64.61	已收 回
民生银行 苏州工业 园区支行	否	结构性存 款	2,900	2016年 08月26 日	2016年 11月23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2,900		20.07	20.07	已收 回
民生银行 苏州工业 园区支行	否	结构性存 款	2,000	2016年 11月25 日	2017年 02月24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0		14.91	0	未收 回
徽商银行 全椒支行	否	智慧理财 “本利盈” 系列 (150333)	1,000	2015年 08月18 日	2016年 02月18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1,000		20.05	20.05	已收 回
徽商银行 全椒支行	否	智慧理财 “本利盈” 系列 (150444)	600	2015年 10月13 日	2016年 04月14 日	到期还本 付息	600		11.43	11.43	已收 回
徽商银行	否	智慧理财	1,000	2016年	2016年	到期还本	1,000		17.05	17.05	已收

全椒支行		“本利盈”系列 (160084)		02月23日	08月24日	付息					回
徽商银行全椒支行	否	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 (160218)	600	2016年04月20日	2016年10月20日	到期还本付息	600		9.63	9.63	已收回
徽商银行全椒支行	否	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 (160539)	1,000	2016年08月31日	2017年03月02日	到期还本付息	0		15.54	0	未收回
合计			195,454	--	--	--	135,654		4,976.94	3,038.2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22日									
		2015年04月21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5月13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2014年4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银行做保本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在银行做保本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15年4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陆亿伍仟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审议情况详见公告。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安全生产、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及标准体系，在严格质量控制和检验的同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125,136	21.21%				-833,236	-833,236	33,291,900	20.70%
3、其他内资持股	34,125,136	21.21%				-833,236	-833,236	33,291,900	20.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125,136	21.21%				-833,236	-833,236	33,291,900	20.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738,864	78.79%				833,236	833,236	127,572,100	79.30%
1、人民币普通股	126,738,864	78.79%				833,236	833,236	127,572,100	79.30%
三、股份总数	160,864,000	100.00%				0	0	160,86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兴国	15,876,000	0	0	15,876,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 解除限售
沈洁	11,652,000	0	8,700	11,660,7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

						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股份增持，锁定 75%。
张建富	2,496,000	0	0	2,496,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孙祥祯	1,752,000	0	0	1,752,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吕宝源	696,000	0	0	696,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陈化冰	523,200	0	0	523,2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吉敏坤	288,000	0	0	288,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翟立	841,936	841,936	0	0	无	无
合计	34,125,136	841,936	8,700	33,291,9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42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10,14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0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5%	24,374,000	-7,722,000		24,374,000	质押	24,374,000	
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0%	20,105,600			20,105,600			
张兴国	境内自然人	11.17%	17,968,000	-3,200,000	15,876,000	2,092,000	质押	10,066,000	
沈洁	境内自然人	9.67%	15,547,600	11,600	11,660,700	3,886,900	质押	3,884,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7,504,832			7,504,8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	4,185,523			4,185,523			
张建富	境内自然人	2.07%	3,328,000		2,496,000	832,000	质押	3,328,00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2,592,000			2,592,000			
孙祥祯	境内自然人	1.45%	2,336,000		1,752,000	584,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2,319,615			2,319,61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3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74,000
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0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05,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4,832	人民币普通股	7,504,8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5,523	人民币普通股	4,185,523
沈洁	3,886,9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6,90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19,615	人民币普通股	2,319,615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2,310,780	人民币普通股	2,310,78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26,916	人民币普通股	2,226,916
张兴国	2,0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2,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由于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单一股东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均不超过30%，也没有单一股东能够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且公司前四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由于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单一股东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均不超过30%，也没有单一股东能够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且公司前四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兴国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请参见本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三、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最终控制层面 10% 以上法人股东情况：

公司 10% 以上法人股东为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详情请参见本章节“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具体描述。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翟立	2007 年 01 月 09 日	40,000 万元人民币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高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配件、耗材、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尹建康	2004 年 08 月 09 日	15,569.9 万元人民币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企业托管，资产重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社会经济咨询，技术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电子计算机及软件的研究、销售、维修，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仪器仪表的研究、销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设计、安装和维修，电子设备、电子计算机及设备安装、维修、楼宇智能化的设计、施工与系统集成，有线电视

				台工程设计、安装、制冷空调设备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室内外装饰，五金、交电、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木材、工艺美术品、百货、文化办公机械销售。
--	--	--	--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孙祥祯	董事长	现任	男	80	2006年10月21日		2,336,000				2,336,000
翟立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女	45	2009年04月14日	2016年06月30日	1,120,000		278,000		842,000
张兴国	董事、副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13年10月30日		21,168,000		3,200,000		17,968,000
沈洁	董事	现任	女	53	2011年04月08日		15,536,000	11,600			15,547,600
吕宝源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0年10月23日		928,000				928,000
杨士军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5年11月13日		0				0
娄爱东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0年10月23日		0				0
谢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0年10月23日		0				0
陈皓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10年10月23日		0				0
高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16年05月12日						0
陆永杰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3年10月31日		0				0
梁丽梅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3年10月31日		0				0
张立鸿	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3年10月30日		0				0
张建富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3	2010年10月23日		3,328,000				3,328,000

陈化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0年10月23日		697,600				697,600
吉敏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0年10月23日		384,000				384,000
许从应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2年08月29日		0				0
王陆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3年10月30日		0				0
合计	--	--	--	--	--	--	45,497,600	11,600	3,478,000		42,031,2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翟立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16年06月30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孙祥祯先生，193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曾任南京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教研室主任，南京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国家863计划新材料MO源研究开发中心主任。自1986年先后主持国家863计划MO源项目、MO源国家重点科技攻关项目等研究工作，是国家科技部的国家863计划新材料MO源研究开发中心创始人。曾获国家科技部授予的“八六三计划先进个人”称号、国家科委授予的“八六三”计划先进工作者一等奖、并作为MO源项目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教委授予的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其主持的MO源课题获国家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发表论文40余篇。2000年公司设立时孙祥祯即被聘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孙祥祯于2002年3月从南京大学正式退休后，全职在公司工作，并先后担任技术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兼技术总监等职。本公司董事长。

2、张兴国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自1982年起曾先后在扬州市商业机械厂、扬州市政府外贸办公室、扬州市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天诚（集团）总公司、兴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任职；2006年10月至2011年4月曾先后任南大光电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等职。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3、沈洁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自1986年起任跃进汽车集团公司办公室科长、副主任。现任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4、杨士军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世纪联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上海元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浦发集团资产经营部副总经理、同华投资集团投资总监、董事，现任同华投资集团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

5、吕宝源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曾任南京地质矿产研究所研究员，南京大学863计划新材料MO源研究开发中心技术顾问，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监督审查专家（实验测试），2003年4月-2007年3月就职于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任教授，2007年4月起加入公司。吕宝源教授对稀土及过渡元素的分离进行了大量系统的研究及实践，并在高纯元素及其化合物的分析及制备方面取得了大量研究成果。完成由地质矿产部、中国地科院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部等发起的多个研究项目。2010年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了江苏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半导体照明MOCVD材料

三乙基镓的研发，2011年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了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LED关键材料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MO源）大规模产业化。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娄爱东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首批证券律师，中华全国律师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会员。2008年5月-2010年4月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第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娄爱东女士在公司证券法律服务、外商投资法律服务等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曾作为发行人或承销商的法律顾问，参与了三十余家公司的境内外股票发行和再融资业务，作为收购方律师参与了十余家上市公司的并购和资产重组业务。现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7、谢青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湖南常德武陵百货大楼财务科长，湖南武陵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华寅会计师事务所出资人、高级经理，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资人、副总审计师、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主任会计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8、陈皓明先生，194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国家高技术新材料领域专家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物理系学位委员会主席，国家光电子组组长，国家863计划新材料领域专家咨询评估组成员，清华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北京市学位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委员，973计划咨询组专家成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高澎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南京大学研究员。曾任南京大学物理系助教、讲师。1992年至今先后担任南京大学副教授、研究员，南京大学科技开发研究院副院长、南京大学产业办公室主任、南京大学加速器研究所副所长、南京大学校友总会秘书长、副会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陆永杰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职称。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扬州分行任职科长、秘书长，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扬州分行副行长，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北京管理总部总经理，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南京分行二部总经理、分行办公室负责人、支行副行长等职，现任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监事。

3、梁丽梅女士，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冠鑫光电（苏州）有限公司财务部。2010年7月起任职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内审部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张立鸿先生，1956年出生，美国国籍，美国托莱多大学机械工程学士。1983年至1996年，分别在美国Owens-Illinois Corporation公司任项目工程师，Saint Gobain Corporation任项目经理，Air Products and Chemicals, Inc.任亚洲区高级理论应用工程师。1996年7月在Air Products and Chemicals, Inc.中国区任气体应用业务主管、南京总经理、中国区大众气体业务总经理，中国区副总裁及区域总经理，2011年10月在Polymer Group Inc.任高级副总裁兼亚洲区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2、孙祥祯先生，本公司董事长，详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3、吕宝源先生，本公司董事，详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4、张建富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自1981年起曾先后任扬州市电子工业局财务科科长，扬州无线电总厂副厂长，扬州市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经理，扬州商业银行解放桥支行行长等职，2006年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5、陈化冰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大学教师，并在国家863计划新材料MO源研究开发中心从事MO源研发工作。2002年起先后任本公司技术总监助理、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在此期间，作为主要负责人，顺利完成了三甲基镓合成及纯化生产线建设任务，之后通过对三甲基镓纯化线的持续技术改造，将三甲基镓的生产能力大幅提高。陈化冰作为项目主要负责人之一承担且完成了两项国家863计划MO源产业化项目，项目全部通过验收，填补了国内空白。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吉敏坤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苏州特种化学品有限公司

工作，2001年起加入公司，历任本公司生产部主管、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参加了三甲基镓、三甲基铟、三甲基铝等合成生产线的建设、安装、调试及工艺参数的确定，2010年负责组织三甲基镓、三甲基铟、三乙基镓等生产线的搬迁、扩建、安装、调试及工艺参数的确定。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7、许从应先生：1962年出生，博士。曾任美国先进科技材料公司（ATMI.Lnc）指导级工程师；曾获得美国总统绿色化学奖；2011年3月任公司技术副总监；2012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副总监。获中央中组部授予的国家“千人计划”奖项。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8、王陆平先生，男，1961年12月出生。1990年获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博士学位，曾担任美国ATMI公司产品研发和管理主任、太阳日酸特殊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3年8月入职南大光电，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祥祯	苏州工业园区南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8月30日		否
沈洁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2003年01月01日		是
娄爱东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1989年07月01日		是
娄爱东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23日		是
娄爱东	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娄爱东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01日		是
娄爱东	三河燕郊欧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01日		否
谢青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副主任会计师	2013年05月02日		是
谢青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12月13日		是
谢青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8月11日	2016年11月16日	是
谢青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2月03日		是
谢青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15日		是
谢青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11日		是

陆永杰	中信富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总经理	2015年02月28日		是
杨士军	上海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按照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及相关考核办法的规定，确定报酬方案，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是评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业绩指标的专门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按照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照下表列示进行了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祥祯	董事长	男	80	现任	109.81	否
翟立	董事、副董事长	女	45	离任		是
张兴国	董事、副董事长	男	61	现任		否
沈洁	董事	女	53	现任		否
吕宝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64.73	否
杨士军	董事	男	43	现任		是
娄爱东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6	否
谢青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6	否
陈皓明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6	否
高澎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否
陆永杰	监事	男	57	现任		否
梁丽梅	监事	女	35	现任	13.21	否
张立鸿	总经理	男	60	现任	160	否
张建富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53	现任	64.73	否
陈化冰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64.85	否
吉敏坤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64.61	否
许从应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00	否

王陆平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20	否
合计	--	--	--	--	779.9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0
销售人员	6
技术人员	51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37
合计	2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
本科	119
大专学历	58
中专及以下	9
合计	202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断完善和健全薪酬体系。每年根据苏州工业园区薪酬调查报告及公司经营情况，调整薪资结构及水平，保证公司薪酬水平具有竞争力。公司员工的薪酬由基本工资、职级工资、绩效奖金和各项津贴构成，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公司福利、工会福利等。

3、培训计划

培训是提高员工水平和整体素质、改善人才结构的重要途径，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紧密围绕公司职业发展需要展开工作。培训内容包括通用、研发和管理等各个模块，课程类别分为基础课程、岗位技能、专业技能和技能管理，采取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同时，公司注重培养内部培训师，有效传承公司相关技术和公司文化并实现知识共享。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并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能够勤勉尽职，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与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信息披露、内审工作等能够按照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在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影响公司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9%	2016 年 05 月 12 日	2016 年 05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16-01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娄爱东	3	3	0	0	0	否
谢青	3	3	0	0	0	否
陈皓明	3	3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相关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性和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相关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本年度共召开了4次会议，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重点对公司的内控、内审工作进行督促和检查，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了了解，在年度审计工作中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跟踪配合，并就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形成意见。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本年度共召开了2次会议，委员能够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参与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考评，切实履行了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综合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同行业整体薪酬水平、各类职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后，确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和考核委员会，针对考核期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有效提高了高管人员的工作主动性和责任意识。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3）外部审计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负责监督财务报告的人员(如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关注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出现下列情形时，董事会应谨慎评估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①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已经或可能造成重大损失；②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③主要管理人员纷纷流失；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⑥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p>

		的可能性较低，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根据单独缺陷或多个缺陷的组合导致未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划分：（一）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10%；2、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0.6%；3、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5%；（二）重要缺陷 财务报告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10%；2、资产总额的 0.3%\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0.6%；3、经营收入总额的 3%\leq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5%（三）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错报$<$利润总额的 5%；2、错报$<$资产总额的 0.3%；3、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3%。</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根据单独缺陷或多个缺陷的组合直接导致未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避免的财产损失的金额划分：重大缺陷：损失金额\geq1000 万元；重要缺陷：500 万元\leq损失金额$<$1000 万元；一般缺陷：损失金额$<$5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06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凤美、隋国君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066号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凤美
中国注册会计师：隋国君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688,382.37	91,121,798.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848,233.17	29,065,528.89
应收账款	51,285,942.48	59,767,065.57
预付款项	3,773,468.96	1,651,043.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67,728.62	782,805.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672,137.84	97,184,987.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5,332,686.83	639,684,003.20
流动资产合计	897,568,580.27	919,257,232.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447,575.15	1,979,809.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075,028.01	200,173,631.29
在建工程	24,220,233.53	4,225,930.62
工程物资		60,952.2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514,375.72	40,447,441.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5,658.68	924,05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5,511.98	8,004,42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5,632.53	124,361,505.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504,015.60	380,177,743.64
资产总计	1,285,072,595.87	1,299,434,975.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12,145.34	21,639,166.45
预收款项	141,422.05	38,740.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243,409.39	8,097,658.05
应交税费	1,372,151.16	658,673.1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0,415.36	787,297.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14,395.01	8,015,149.21
流动负债合计	29,603,938.31	39,236,684.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005,933.83	37,883,920.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05,933.83	37,883,920.25
负债合计	73,609,872.14	77,120,604.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864,000.00	160,8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0,626,462.15	660,626,462.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311,611.00	40,761,654.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4,901,590.50	334,989,26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8,703,663.65	1,197,241,384.93
少数股东权益	22,759,060.08	25,072,986.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1,462,723.73	1,222,314,37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5,072,595.87	1,299,434,975.94

法定代表人：孙祥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152,868.21	66,652,864.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659,133.17	29,065,528.89
应收账款	51,231,668.58	59,615,607.07
预付款项	3,190,745.54	1,559,092.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2,076.37	631,225.04
存货	77,256,756.39	97,024,012.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6,956,544.43	622,091,874.83
流动资产合计	865,399,792.69	876,640,205.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2,587,775.15	92,120,009.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265,787.74	149,316,490.46
在建工程	24,217,145.53	2,807,396.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057,737.09	10,327,858.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6,075.84	924,05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5,511.98	7,985,49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002.53	124,010,41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851,035.86	387,491,714.55
资产总计	1,264,250,828.55	1,264,131,91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61,941.83	12,148,642.60
预收款项	141,422.05	38,740.33
应付职工薪酬	7,807,041.84	7,781,390.47
应交税费	1,077,745.67	368,010.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0,095.36	786,977.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14,395.01	8,015,149.21

流动负债合计	23,722,641.76	29,138,910.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005,933.83	37,883,920.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05,933.83	37,883,920.25
负债合计	67,728,575.59	67,022,830.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864,000.00	160,8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0,224,985.98	660,224,98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311,611.00	40,761,654.58
未分配利润	333,121,655.98	335,258,448.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6,522,252.96	1,197,109,08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4,250,828.55	1,264,131,919.6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1,325,460.75	120,372,270.01
其中：营业收入	101,325,460.75	120,372,270.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133,206.87	103,000,906.24
其中：营业成本	61,533,937.27	63,721,182.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78,766.47	1,179,320.88
销售费用	5,175,839.31	5,258,696.55
管理费用	58,416,306.76	55,951,945.37
财务费用	-5,266,044.84	-23,432,171.49
资产减值损失	6,994,401.90	321,932.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16,406.20	7,102,02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2,234.19	-268,343.6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1,339.92	24,473,384.88
加：营业外收入	8,813,563.37	26,825,048.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7,147.27	654,952.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0,271.88	348,912.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95,076.18	50,643,481.14
减：所得税费用	760,323.64	5,699,012.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4,752.54	44,944,46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48,678.72	44,470,006.68
少数股东损益	-2,313,926.18	474,462.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34,752.54	44,944,46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48,678.72	44,470,00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3,926.18	474,462.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69	0.27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69	0.27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孙祥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100,524,204.57	120,103,967.44
减：营业成本	62,175,791.97	63,714,818.65
税金及附加	1,501,274.24	1,179,283.46
销售费用	4,777,909.57	5,258,696.55
管理费用	46,855,444.90	46,478,078.06
财务费用	-4,680,663.24	-22,052,179.14
资产减值损失	7,014,349.92	333,192.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17,376.27	7,102,02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2,234.19	-268,343.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97,473.48	32,294,098.36
加：营业外收入	8,470,533.45	16,818,25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7,045.13	654,593.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0,182.76	348,912.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40,961.80	48,457,757.77
减：所得税费用	741,397.56	5,505,490.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99,564.24	42,952,267.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99,564.24	42,952,267.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900,853.86	105,605,620.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7,174.77	909,97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78,695.14	20,200,94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66,723.77	126,716,53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20,329.06	14,124,965.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88,769.48	35,266,73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93,122.22	21,002,36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1,025.25	28,834,16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03,246.01	99,228,2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3,477.76	27,488,31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951,433.49	565,340,57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7,951,433.49	565,340,57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19,486.17	39,724,96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7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052,500.00	645,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671,986.17	807,774,96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9,447.32	-242,434,388.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3,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	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6,400.00	20,108,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8,382.77	2,211,72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44,782.77	29,319,72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44,782.77	-25,619,725.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8,441.40	363,51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66,583.71	-240,202,28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21,798.66	331,324,086.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88,382.37	91,121,798.6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880,700.56	105,457,500.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7,174.77	909,97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13,052.45	18,052,99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80,927.78	124,420,46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10,970.16	14,047,602.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21,249.21	33,678,68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28,533.04	19,260,08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9,265.22	26,610,57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40,017.63	93,596,94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0,910.15	30,823,52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852,403.56	555,227,152.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1,852,403.56	555,227,152.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44,416.21	24,467,05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552,500.00	619,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696,916.21	766,517,05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5,487.35	-211,289,90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3,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	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6,400.00	20,10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435.11	1,927,22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64,835.11	29,035,22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4,835.11	-25,335,225.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8,441.40	363,51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00,003.79	-205,438,093.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652,864.42	272,090,95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152,868.21	66,652,864.4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864,000.00				660,626,462.15				40,761,654.58		334,989,268.20	25,072,986.26	1,222,314,37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864,000.00				660,626,462.15				40,761,654.58		334,989,268.20	25,072,986.26	1,222,314,37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9,956.42		-10,087,677.70	-2,313,926.18	-10,851,647.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48,678.72	-2,313,926.18	5,234,75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49,956.42		-17,636,356.42		-16,086,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49,956.42		-1,549,956.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86,400.00		-16,086,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46,223.56				2,014.61	248,238.17
2. 本期使用								246,223.56				2,014.61	248,238.1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864,000.00				660,626,462.15			42,311,611.00		324,901,590.50	22,759,060.08	1,211,462,723.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540,000.00				720,548,985.98				36,466,427.87		314,922,488.23		1,172,477,90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540,000.00				720,548,985.98				36,466,427.87		314,922,488.23		1,172,477,90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324,000.00				-59,922,523.83				4,295,226.71		20,066,779.97	25,072,986.26	49,836,469.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70,006.68	474,462.43	44,944,469.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1,476.17							24,598,523.83	2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1,476.17							-401,476.17	
(三)利润分配									4,295,226.71		-24,403,226.71		-20,10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5,226.71		-4,295,226.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08,000.00		-20,10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324,000.00				-60,324,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324,000.00				-60,324,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10,263.76				210,263.76

2. 本期使用								210,263					210,263
								.76					.7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864,000.00				660,626,462.15			40,761,654.58		334,989,268.20	25,072,986.26		1,222,314,371.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864,000.00				660,224,985.98				40,761,654.58	335,258,448.16	1,197,109,08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864,000.00				660,224,985.98				40,761,654.58	335,258,448.16	1,197,109,08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9,956.42	-2,136,792.18	-586,83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99,564.24	15,499,564.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49,956.42	-17,636,921.18	-16,086,454.76

									.42	356.42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49,956.42	-1,549,956.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86,400.00	-16,086,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39,347.57		239,347.57
2. 本期使用									239,347.57		239,347.5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864,000.00				660,224,985.98				42,311,611.00	333,121,655.98	1,196,522,252.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540,000.00				720,548,985.98				36,466,427.87	316,709,407.75	1,174,264,82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540,000.00				720,548,985.98				36,466,427.87	316,709,407.75	1,174,264,82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324,000.00				-60,324,000.00				4,295,226.71	18,549,040.41	22,844,26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52,267.12	42,952,267.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5,226.71	-24,403,226.71	-20,10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5,226.71	-4,295,226.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08,000.00	-20,108,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324,000.00				-60,324,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324,000.00				-60,324,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10,263.76			210,263.76
2. 本期使用								210,263.76			210,263.7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864,000.00				660,224,900.00			40,761,656.71	335,258,040.41	1,197,109,000.00	

	000.00			85.98			4.58	,448.16	,088.72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南京大学以其所持有的“MO”源专有技术按评估值作价747.71万元及货币资金2.29万元作为出资，苏州工业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区投资公司”）、苏州工业园区苏财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财置业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国际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发展公司”）、中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合资产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1,475万元、125万元、100万元、50万元作为出资。2000年12月15日，江苏省财政厅以《关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苏财办[2000]197号），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同意南京大学投入公司的四个“MO”源产品的知识产权经资产评估后的确认结果按1:1的比例折成股本，同意公司的股权设置方案，其中南京大学所持股份为国有法人股。2000年12月25日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省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2000]242号）。2000年12月26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衡”）对公司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00]72号），于2000年12月28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320000110502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年1月25日，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决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70万元，新增股本270万股，新增胡立新、孙祥祯等16位自然人股东。2002年4月2日，江苏省人民政府以《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苏政复[2002]44号），同意公司2002年1月25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增资扩股方案。2002年5月15日，江苏天衡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02]28号）。

2003年3月，中合资产公司与上海鑫皓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皓华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将所持50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鑫皓华公司。

2004~2005年，南京大学根据《教育部关于同意南京大学将31家校办企业中的国有资本（股权）无偿划转到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教技发函[2004]7号）和《教育部关于同意南京大学将26家校办企业经审计的南京大学净资产无偿划转到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教技发函[2005]30号）的最终确认，将其所持公司750万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到其全资子公司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大资产经营公司”）。

2005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园区投资公司、苏财置业公司、科技发展公司以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价格为基础，在江苏省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交易，转让所持公司的全部股权和相关权益。2006年1月10日，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同意苏州工业园区投资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转让所持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苏园管复字[2006]3号），同意园区投资公司、苏财置业公司、科技发展公司一次性公开转让各自持有的公司53.25%、4.51%、3.61%，共计61.37%股权和相关权益。2006年1月11日，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以《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对公司本次转让资产评估项目的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2006年2月24日，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确认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1.37%股权转让受让方的函》确认：根据上述股权在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结果，将所持有的公司合计61.37%股权以872.50万元（含专项应付款）一并转让给受让方江苏琼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琼花集团”）。2006年3月13日，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出具了《关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1.37%股权转让成交的确认》（苏产交[2006]010号）。

2006年，夏芳将其所持公司0.43%（12万股）股份全部转让给张建富。

2006年12月10日，公司、琼花集团、上海同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华管理”）签订了《上海同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江苏南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协议》，约定公司向同华管理增发

1000万股，每股价格1.00元,合计1,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2,770万元增加到3,770万元。2007年1月12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同意本次增资事宜。2007年2月6日，江苏苏中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中会验字[2007]034号）。琼花集团同意在本次增资的同时对公司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无偿向同华管理转让142万股股份，向南大资产经营公司转让4万股股份。

2007年6月，同华管理与上海同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华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同华管理将其所持公司30.29%（1,142万股）股份连同附属的其他权益转让给同华投资。

2007年12月10日，琼花集团与张兴国、沈洁、冯剑文、祝美玲、张建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琼花集团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张兴国等5人，其中：张兴国631.5万股，沈洁642.5万股，冯剑文150万股，祝美玲60万股，张建富70万股。2007年12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07年12月26日，任斌与吕宝源、潘兴华；茅炳荣与孙明璐、王萍；金峥与施军民、吉敏坤；俞怀谷与蔡岩馨、吉敏坤、王萍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转让。

2010年6月28日，孙祥祯、潘毅、陈化冰、徐昕等4人将所持公司19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李翔、虞磊、朱春生、魏玉娥、赵蕾、徐昕、陈亮曾、孔令宇等8人。2010年6月28日，魏国强、华亮分别将各自所持公司12万股，合计所持24万股股份转让给自然人刘晶。为调动公司现有中高层管理、技术骨干的经营管理、科研积极性，促进公司管理水平和经营能力提高，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2010年6月28日，同华投资、沈洁与公司现有中高层管理技术骨干共64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同华投资将其所持公司139万股股份，沈洁将其所持公司157万股股份转让给现有中高层管理技术骨干人员。

根据2012年7月1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945号文《关于核准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25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2012年8月2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2]第1055号），公司注册资本由3,770万元增加到5,027万元。

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50,27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50,27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00,54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5,027万元增加到10,054万元。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00,54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60,324,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0,864,0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0,054万元增加到16,086.4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孙祥祯。注册地：苏州工业园区翠薇街9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701-702。

2、所处行业

公司属于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经营范围

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光电子及微电子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高新技术成果的培育和产业化，实业投资，国内贸易，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4、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三甲基镓、三甲基铟、三甲基铝、三乙基镓、二茂镁。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无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

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

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或即期汇率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 持有至到期投资；3) 贷款和应收款项；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

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十）应收款项”。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0、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大于 2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已发生实质减损、关联方占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三、(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

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4%—5%	9.5%—12%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4%—5%	9.5%—12%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4%—5%	19%—3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

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及合同使用期限
财务及其他软件	10	自行估计
非专利技术及实用新型专利	10	自行估计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7、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确认原则：

对国内客户的直销模式，公司在产品已经运抵交付客户，转移商品所有权的凭证（货运签收单）经客户签字返回后，结合发货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时点为上述单证齐备时；

对于海外客户的代销模式，由于代理商均采用买断方式代销产品，公司在货物已经发出，获得发货单、报关单、提单，经客户确认后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时点为上述单证齐备时；

对于寄售模式，公司根据发货单和客户定期发出的领用清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时点为获得客户定期发出的领用清单时。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7%
消费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
苏州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4年10月，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32002263。

报告期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率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1,192.85	41,366.05
银行存款	105,615,014.26	91,058,324.86
其他货币资金	22,175.26	22,107.75
合计	105,688,382.37	91,121,798.66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848,233.17	29,065,528.89
合计	28,848,233.17	29,065,528.8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88,789.12	

合计	8,488,789.12	
----	--------------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127,912.09	99.31%	2,841,969.61	5.25%	51,285,942.48	63,059,618.19	99.41%	3,292,552.62	5.22%	59,767,065.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497.95	0.69%	373,497.95	100.00%		373,497.95	0.59%	373,497.95	100.00%	
合计	54,501,410.04	100.00%	3,215,467.56	5.90%	51,285,942.48	63,433,116.14	100.00%	3,666,050.57	5.78%	59,767,065.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52,245,678.17	2,612,283.91	5.00%
1年以内小计	52,245,678.17	2,612,283.91	5.00%
1至2年	1,467,610.86	146,761.09	10.00%
2至3年	414,623.06	82,924.61	20.00%
合计	54,127,912.09	2,841,969.61	5.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1,533.01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按欠款方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 40,121,738.5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62%，其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37,492.05 元。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17,968.96	98.53%	1,587,043.10	96.12%
1 至 2 年	38,500.00	1.02%	61,000.00	3.69%
2 至 3 年	17,000.00	0.45%	3,000.00	0.19%
合计	3,773,468.96	--	1,651,043.1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2,986,714.1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9.15%。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是预付的采购商品款项因商品未交付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3,344.02	100.00%	415,615.40	30.04%	967,728.62	1,052,426.36	100.00%	269,621.32	25.62%	782,805.04
合计	1,383,344.02	100.00%	415,615.40	30.04%	967,728.62	1,052,426.36	100.00%	269,621.32	25.62%	782,805.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983,380.13	49,169.01	5.00%
1 年以内小计	983,380.13	49,169.01	5.00%
1 至 2 年	6,663.89	666.39	10.00%
2 至 3 年	24,250.00	4,850.00	20.00%
3 至 4 年	11,600.00	3,480.00	30.00%
5 年以上	357,450.00	357,450.00	100.00%
合计	1,383,344.02	415,615.40	30.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127.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133.04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或押金	434,020.00	571,500.00
费用类暂借款	931,441.02	468,247.94
员工备用金	16,819.11	11,614.53
其他	1,063.89	1,063.89

合计	1,383,344.02	1,052,426.36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费用类暂借款	922,918.02	1 年以内	66.72%	46,145.90
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或押金	325,000.00	5 年以上	23.49%	325,000.0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或押金	35,450.00	见表下注释	2.56%	23,850.00
苏州九龙医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或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1.45%	1,000.00
王仕华	员工备用金	12,939.21	1 年以内	0.94%	646.96
合计	--	1,316,307.23	--	95.16%	396,642.86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997,646.85	3,317,899.28	17,679,747.57	28,770,875.42		28,770,875.42
在产品	8,746,355.39	821,209.26	7,925,146.13	9,428,807.80		9,428,807.80
库存商品	21,667,269.83	2,354,539.38	19,312,730.45	20,107,950.36	318,449.37	19,789,500.99
周转材料	34,291,552.93		34,291,552.93	34,145,059.42		34,145,059.42
委托加工物资	3,268,303.67	805,342.91	2,462,960.76	5,050,744.21		5,050,744.21
合计	88,971,128.67	7,298,990.83	81,672,137.84	97,503,437.21	318,449.37	97,184,987.8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17,899.28				3,317,899.28
在产品		821,209.26				821,209.26
库存商品	318,449.37	2,354,539.38		318,449.37		2,354,539.38
委托加工物资		805,342.91				805,342.91
合计	318,449.37	7,298,990.83		318,449.37		7,298,990.83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17,345,583.08	
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604,603,616.44	636,135,138.45
企业所得税、预缴的增值税或待抵扣增值税	3,383,487.31	3,548,864.75
合计	625,332,686.83	639,684,003.20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工业 园区南华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4,524,945 .30			-235,773. 33						4,289,171 .97	2,545,135 .96
北京科华 微电子材		122,720,0 00.00		-2,016,46 0.86						120,703,5 39.14	

料有限公司											
小计	4,524,945.30	122,720,000.00		-2,252,234.19						124,992,711.11	2,545,135.96
合计	4,524,945.30	122,720,000.00		-2,252,234.19						124,992,711.11	2,545,135.96

其他说明

注：（1）因苏州工业园区南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生物”）已连续亏损，公司以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项目评估咨询报告》（龙源智博评咨字（2012）第C2201号）为依据，2011年对南华生物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2,545,135.96元减值准备。

（2）2015年11月24日，公司与杭州诚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诚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杭州诚和以人民币3,000万元价格将其持有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科华”）10%的股权（即出资额为50.524万美元）转让给公司，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向杭州诚和支付了3,000万元。

2015年11月24日，公司与杭州嘉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嘉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杭州嘉年以人民币1,272万元价格将其持有北京科华4.24%的股权（即出资额为21.43万美元）转让给公司，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向杭州嘉年支付了1,272万元。

2015年11月，公司与美国 Meng Tech 公司、杭州诚和、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汉普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科华签订《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即折算126.29万美元）增加北京科华注册资本，增资后，北京科华注册资本由505.24万美元增至631.53万美元，公司合计持有北京科华31.39%的股权，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10日、2015年12月29日向北京科华支付了2,800万元、5,200万元。

上述股权受让及增资扩股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科华于2016年3月30日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于2016年3月31日取得了北京市顺义区商务委员会（即北京科华主管商务审批机构）下发的《顺义区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批复》（顺商复字（2016）43号），同意北京科华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

2016年4月28日北京科华取得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受让北京科华股权及对北京科华增资扩股款项由期初列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长期股权投资”列报。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489,209.06	126,411,740.52	2,937,633.16	14,747,338.62	249,585,921.36
2.本期增加金额	1,282,732.81	9,209,706.64	257,048.76	563,418.14	11,312,906.35
（1）购置	313,346.03	5,731,482.05	257,048.76	563,418.14	6,865,294.98
（2）在建工程转入	969,386.78	3,478,224.59			4,447,611.3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53,779.04		373,283.08	627,062.12
(1) 处置或报废		253,779.04		373,283.08	627,062.12
4.期末余额	106,771,941.87	135,367,668.12	3,194,681.92	14,937,473.68	260,271,765.5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010,019.95	30,297,707.77	1,324,606.67	7,779,955.68	49,412,290.07
2.本期增加金额	5,087,367.68	13,364,218.75	437,613.66	2,452,037.66	21,341,237.75
(1) 计提	5,087,367.68	13,364,218.75	437,613.66	2,452,037.66	21,341,237.75
3.本期减少金额		209,165.65		347,624.59	556,790.24
(1) 处置或报废		209,165.65		347,624.59	556,790.24
4.期末余额	15,097,387.63	43,452,760.87	1,762,220.33	9,884,368.75	70,196,737.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674,554.24	91,914,907.25	1,432,461.59	5,053,104.93	190,075,028.01
2.期初账面价值	95,479,189.11	96,114,032.75	1,613,026.49	6,967,382.94	200,173,631.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房屋及建筑物	37,333,612.27	正在办理中
--------	---------------	-------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纯磷烷及高纯砷烷一期				1,418,533.98		1,418,533.98
四二甲胺基肽生产线改造				2,177,585.88		2,177,585.88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24,217,145.53		24,217,145.53	85,584.91		85,584.91
其他	3,088.00		3,088.00	544,225.85		544,225.85
合计	24,220,233.53		24,220,233.53	4,225,930.62		4,225,930.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纯磷烷及高纯砷烷项目一期的厂房及办公楼	33,190,000.00	454,316.00		272,339.62	181,976.38		103.00%	100%				募股资金
高纯磷烷及高纯砷烷项目一期的研发中心及设备	52,680,000.00	322,103.77	31,000.00	306,169.81	46,933.96		17%	100%				募股资金
高纯磷烷及高	5,130,000.00	642,114.21	54,932.95	697,047.16			103.00%	100%				募股资金

纯砷烷项目一期的其它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59,700,000.00	85,584.91	24,131,560.62			24,217,145.53	41.00%	80%				募股资金
四二甲胺基肽生产线改造	1,730,000.00	2,177,585.88	522,055.32	2,699,641.20			156.00%	100%				其他
其他		544,225.85	3,088.00	472,413.58	71,812.27	3,088.00						其他
合计	152,430,000.00	4,225,930.62	24,742,636.89	4,447,611.37	300,722.61	24,220,233.53	--	--				--

1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60,952.21
合计		60,952.21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731,251.60		25,000,000.00	563,657.19	44,294,908.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731,251.60		25,000,000.00	563,657.19	44,294,908.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10,238.63		2,500,000.00	137,229.00	3,847,467.63
2.本期增加金额	374,625.00		2,499,999.96	58,440.48	2,933,065.44
(1) 计提	374,625.00		2,499,999.96	58,440.48	2,933,065.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84,863.63		4,999,999.96	195,669.48	6,780,533.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146,387.97		20,000,000.04	367,987.71	37,514,375.72
2.期初账面价值	17,521,012.97		22,500,000.00	426,428.19	40,447,441.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支出	880,497.98	601,941.75	767,252.85		715,186.88
二期厂区绿化支出	43,555.60		32,666.64		10,888.96
全椒厂区绿化工程支出		442,681.40	12,296.71		430,384.69
用友 U8 服务支出		12,735.85	3,537.70		9,198.15
合计	924,053.58	1,057,359.00	815,753.90		1,165,658.68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468,566.27	2,020,284.94	6,799,257.22	1,022,547.74
递延收益	52,120,328.84	7,818,049.33	45,899,069.46	6,884,860.42
应付职工薪酬	581,184.73	87,177.71	614,003.71	97,011.84
合计	66,170,079.84	9,925,511.98	53,312,330.39	8,004,420.0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5,511.98		8,004,420.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102,395.15	81,752.66
资产减值准备	6,643.48	
合计	10,109,038.63	81,752.6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546.66	1,546.66	
2020 年	80,206.00	80,206.00	
2021 年	10,020,642.49		
合计	10,102,395.15	81,752.66	--

其他说明：

注：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对上述项目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155,632.53	1,641,505.44
预付股权投资款		122,720,000.00
合计	2,155,632.53	124,361,505.44

其他说明：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是对北京科华受让的股权经其主管商务审批机构批准后，购买股权款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长期股权投资”列报所致，情况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七、10. 长期股权投资”。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436,055.37	21,024,171.48
1 至 2 年	780,545.00	545,572.97
2 至 3 年	426,122.97	46,800.00
3 年以上	69,422.00	22,622.00
合计	10,712,145.34	21,639,166.45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1,422.05	34,273.46
1 至 2 年		16.1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450.74
合计	141,422.05	38,740.33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97,658.05	35,671,107.37	35,525,356.03	8,243,409.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60,850.89	3,460,850.89	
合计	8,097,658.05	39,131,958.26	38,986,206.92	8,243,409.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79,720.44	29,872,441.53	29,761,349.86	7,590,812.11
2、职工福利费		2,414,684.48	2,414,684.48	
3、社会保险费		1,001,304.37	1,001,304.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8,460.81	588,460.81	
工伤保险费		199,418.09	199,418.09	
生育保险费		213,425.47	213,425.47	
4、住房公积金	3,933.90	1,767,537.71	1,771,471.61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4,003.71	615,139.28	576,545.71	652,597.28
合计	8,097,658.05	35,671,107.37	35,525,356.03	8,243,409.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3,345,145.14	3,345,145.14	
2、失业保险费		115,705.75	115,705.75	
合计		3,460,850.89	3,460,850.89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0,481.72	
个人所得税	164,980.35	132,160.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241.94	36,120.66
教育费附加	41,601.38	25,800.47
土地使用税	225,460.62	225,460.61
房产税	239,671.21	239,093.67
其他	1,713.94	37.42
合计	1,372,151.16	658,673.1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是期初预缴增值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报所致。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电费	516,651.44	344,927.44
押金	83,500.00	57,500.00
其他	420,263.92	384,869.85
合计	1,020,415.36	787,297.29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一年内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8,114,395.01	8,015,149.21
合计	8,114,395.01	8,015,149.21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递延收益转入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照明MOCVD材料三乙基镓的研发	64,492.56	60,457.56	64,492.56	60,457.56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567,694.92	542,969.92	567,694.92	542,969.92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度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	397,653.28	338,635.56	397,653.28	338,635.56	与资产相关
高纯三乙基镓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31,696.16	230,739.91	231,696.12	230,739.95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科技项目(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MO源材料)	84,036.60	84,036.60	84,036.60	84,036.60	与资产相关
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与中试	3,776,771.64	4,563,338.29	3,776,771.64	4,563,338.29	与资产相关
高纯三乙基镓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	-	-	与收益相关
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与中试	2,892,804.05	-	598,586.92	2,294,217.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15,149.21	5,820,177.84	5,720,932.04	8,114,395.01	

2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883,920.25	13,863,700.00	7,741,686.42	44,005,933.83	
合计	37,883,920.25	13,863,700.00	7,741,686.42	44,005,933.8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照明MOCVD材料三乙基镓的研发	324,266.54			-60,457.56	263,808.98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2,613,772.60			-542,969.92	2,070,802.68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度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	1,170,318.35			-338,635.56	831,682.79	与资产相关
高纯三乙基镓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74,574.31			-230,739.91	1,143,834.40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科技项目(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MO源材料)	504,220.52			-84,036.60	420,183.92	与资产相关
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	31,896,767.93	600,000.00	883,725.60	-4,563,338.29	27,049,704.04	与资产相关

ALD 金属有机前驱体产品的开发和 安全离子注入 产品开发		13,263,700.00	1,037,782.98		12,225,917.0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883,920.25	13,863,700.00	1,921,508.58	-5,820,177.84	44,005,933.83	--

其他说明：

- 1、其他变动金额主要为预计一年内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按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列报。
-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情况

(1) 公司2013年初与科学技术部针对“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签订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任务合同书》；2013年10月与苏州市科学技术局、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针对“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项目签订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课题）江苏省经费配套合同书》，项目期间为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项目经费预算10,489万元，其中，中央专项经费3,863万元，地方经费1,931.50万元，公司承担经费4,694.50万元。2016年收到地方经费60.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2) 公司2016年与科学技术部针对“ALD金属有机前驱体产品的开发和安全离子注入产品开发”项目签订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任务合同书》，项目期间为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项目经费预算7,169.48万元，其中，中央专项经费2,136.10万元，地方经费1,231.63万元，公司承担经费3,801.75元。2016年收到中央专项经费1,326.37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864,000.00						160,864,000.00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8,906,462.15			658,906,462.15
其他资本公积	1,720,000.00			1,720,000.00
合计	660,626,462.15			660,626,462.15

2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6,223.56	246,223.56	
合计		246,223.56	246,223.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12年2月24日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之规定，对生产的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危险品，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4%提取了专项储备，公司对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费用性支出，则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761,654.58	1,549,956.42		42,311,611.00
合计	40,761,654.58	1,549,956.42		42,311,611.00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4,989,268.20	314,922,488.2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4,989,268.20	314,922,488.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48,678.72	44,470,006.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49,956.42	4,295,226.7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86,400.00	20,10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901,590.50	334,989,268.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870,917.17	61,450,655.43	120,013,194.81	63,582,390.19
其他业务	454,543.58	83,281.84	359,075.20	138,792.46
合计	101,325,460.75	61,533,937.27	120,372,270.01	63,721,182.65

2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4,763.44	686,612.59
教育费附加	417,688.19	490,437.59
房产税	639,122.26	
土地使用税	601,228.28	
印花税	33,900.82	
其他	2,063.48	37.42
营业税		2,233.28
合计	2,278,766.47	1,179,320.88

其他说明：

注：按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要求做出列报。

3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商检及代理费	2,120,712.42	1,773,165.30
工资及保险费	1,402,767.87	1,298,253.16
包装及物料费	482,092.69	483,425.82
差旅、通讯费	601,199.93	492,963.98
广告宣传费	137,267.92	32,900.00
办公费	60,313.15	65,188.60
其他	371,485.33	1,112,799.69
合计	5,175,839.31	5,258,696.55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保险费及职教经费	23,053,462.50	20,835,951.92
水、电、物管等办公费	3,831,905.31	2,226,955.31
折旧及长期资产摊销	10,880,962.32	8,776,313.20
材料、维修费	10,027,545.45	12,436,325.88
差旅、通讯费	2,388,473.14	2,484,278.25

咨询费	1,973,328.94	2,144,956.41
租赁费	1,486,934.59	1,466,729.72
税金	627,074.30	1,765,573.65
其他	4,146,620.21	3,814,861.03
合计	58,416,306.76	55,951,945.37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643,378.31	22,419,915.44
汇兑损益	-1,671,378.02	-1,220,590.44
金融机构手续费	48,711.49	108,902.17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99,432.22
合计	-5,266,044.84	-23,432,171.49

其他说明：

注：财务费用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变化较大，主要是本期以募投、自有资金购买非固定收益类的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3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04,588.93	3,482.91
二、存货跌价损失	7,298,990.83	318,449.37
合计	6,994,401.90	321,932.28

其他说明：

注：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较大，主要是可比期间的应收款项的余额及相应账龄结构变化按账龄分析法计算转回坏账准备以及本期因部分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综合影响所致。

3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2,234.19	-268,343.6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7,368,640.39	7,370,364.77
合计	25,116,406.20	7,102,021.11

其他说明：

注：投资收益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较大，主要是以募投、自有资金购买非固定收益类的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并取得了相应的投资收益。

3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接受捐赠		725,965.89	
政府补助	8,119,033.45	26,052,621.93	8,119,033.45
其他	694,529.92	46,460.45	694,529.92
合计	8,813,563.37	26,825,048.27	8,813,563.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照明 MOCVD 材 料三乙基镓 的研发						64,492.56	64,492.56	与资产相关
电子信息产 业发展基金 资助项目						567,694.92	567,694.92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国 家高技术研 究发展计划 课题						397,653.28	410,355.44	与资产相关
高纯三乙基 镓研发及产 业化项目						231,696.12	171,756.84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科技 项目(高纯金 属有机化合 物 MO 源材 料)						84,036.60	84,036.60	与资产相关
高纯砷烷、磷						4,660,497.24	1,871,381.84	与资产相关

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								
ALD 金属有机前驱体产品的开发和 安全离子注入产品开发						1,037,782.98		与收益相关
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和中试						598,586.92	10,968,016.90	与收益相关
皖创新创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纯三乙基镓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2,121.83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31,088.23	13,099.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5,000.00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计划(科技保险费补贴)						55,8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紧缺人才及高技能人才培训补贴						26,350.00	43,1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征地补贴						4,854.60	5,914.80	与收益相关
商标战略政府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8,751.2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自主品牌专项资金							1,369,9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博士后科研项目补贴							94,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级安全标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准化企业补助								
科技创新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进出口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税返还补助款						118,500.00		与收益相关
滁州市委组织部平台引才奖补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119,033.45	26,052,621.93	--

其他说明：

注：营业外收入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较大，主要是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转入当期收益减少所致。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0,271.88	348,912.99	70,271.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0,271.88	322,260.84	70,271.8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6,652.15	
其他	56,875.39	306,039.02	56,875.39
合计	127,147.27	654,952.01	127,147.27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较金额较多，主要是上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较多所致。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81,415.62	5,348,625.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1,091.98	350,387.01
合计	760,323.64	5,699,012.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95,076.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9,261.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4,588.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3,822.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6,821.50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2,114,993.10
所得税费用	760,323.64

38、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3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363,180.81	9,600,412.72
往来款或备用金	1,000,268.50	1,093,100.00
政府补助	13,715,245.83	9,507,430.58
合计	19,078,695.14	20,200,943.3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商检及代理费	1,845,103.93	1,596,998.13
水、电、物管等办公费	2,014,034.02	1,241,646.64
差旅、通讯费	2,533,739.96	2,653,868.85
租赁费	1,035,406.80	1,040,862.90
材料、维修费	11,586,133.93	13,775,600.52
审计、咨询费	2,190,050.86	2,641,140.29
广告宣传费	137,267.92	32,900.00

备用金、往来款及其他	5,359,287.83	5,851,144.77
合计	26,701,025.25	28,834,162.1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本息		467,856,788.57
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1,387,951,433.49	97,483,788.43
合计	1,387,951,433.49	565,340,577.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17,342,5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329,710,000.00	645,330,000.00
合计	1,347,052,500.00	645,33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3,700,000.00
合计	600,000.00	3,7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后期支付购置长期资产款项	8,958,382.77	2,211,725.76
合计	8,958,382.77	2,211,725.76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234,752.54	44,944,469.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94,401.90	321,932.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341,237.75	17,817,700.96
无形资产摊销	2,933,065.44	2,929,849.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5,753.90	829,573.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271.88	348,912.9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19,596.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16,406.20	-7,102,02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1,091.98	350,387.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81,517.21	-4,441,995.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51,045.13	6,200,816.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78,930.19	-21,791,71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3,477.76	27,488,312.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688,382.37	91,121,798.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121,798.66	331,324,086.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66,583.71	-240,202,288.0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688,382.37	91,121,798.66
其中：库存现金	51,192.85	41,366.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615,014.26	91,058,324.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175.26	22,107.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88,382.37	91,121,798.66

4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2,014.88	6.9370	1,123,897.2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20,456.65	6.9370	14,709,607.78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2,500,000.00	6.9370	17,342,5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材料制造	77.34%		通过设立取得
苏州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	材料制造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2.66%	-2,313,926.18		22,759,060.08
--------------	--------	---------------	--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7,521,219.58	78,778,503.04	106,299,722.62	5,862,564.25		5,862,564.25	37,939,581.29	82,806,852.17	120,746,433.46	10,097,773.87		10,097,773.8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461,512.58	-10,211,501.22	-10,211,501.22	-8,879,469.93	268,302.57	2,093,832.45	2,093,832.45	-3,303,274.1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苏州工业园区南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生物制药	26.43%		权益法
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材料制造	31.39%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苏州工业园区南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南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809,673.39	84,740,072.20	6,157,960.05
非流动资产	4,703,863.98	387,141,882.81	4,925,187.36
资产合计	10,513,537.37	471,881,955.01	11,083,147.41
流动负债	284,399.69	10,469,978.06	-38,124.88
非流动负债		76,883,340.00	
负债合计	284,399.69	87,353,318.06	-38,124.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229,137.68	384,528,636.95	11,121,272.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2,703,356.51	120,703,539.14	2,939,129.84
--商誉		167,684,577.86	
--其他	-959,320.50	122,519,103.31	-959,320.5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744,036.01	120,703,539.14	1,979,809.34
营业收入	180,512.82	56,131,147.08	623,404.92
净利润	-892,134.61	-6,423,895.70	-1,326,029.20
综合收益总额	-892,134.61	-6,423,895.70	-1,326,029.2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公司不存在付息银行短期借款，暂不会受到利率风险的较大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大学金陵学院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母公司的附属单位
南京大学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母公司
王陆平	公司副总经理、持苏州丹百利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全椒南大董事
许从应	公司技术总监、持苏州丹百利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全椒南大董事
苏州丹百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持股公司（其中，王陆平持股 49%、许从应持股 51%）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大学	销售商品	87,179.48	75,213.69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99,400.00	8,135,1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大学	44,950.00	2,247.50	18,000.00	900.00

6、关联方承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不适用。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54,068,4	99.31%	2,836,81	5.25%	51,231,66	62,900,	99.41%	3,284,581	5.22%	59,615,607.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67		3.09		8.58	188.19		.12		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497.95	0.69%	373,497.95	100.00%		373,497.95	0.59%	373,497.95	100.00%	
合计	54,441,979.62	100.00%	3,210,311.04	5.90%	51,231,668.58	63,273,686.14	100.00%	3,658,079.07	5.78%	59,615,607.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52,186,247.75	2,607,127.39	5.00%
1 年以内小计	52,186,247.75	2,607,127.39	5.00%
1 至 2 年	1,467,610.86	146,761.09	10.00%
2 至 3 年	414,623.06	82,924.61	20.00%
合计	54,068,481.67	2,836,813.09	5.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43,700.00	0.08%	0	0.00%
合计	43,700.00	0.08%	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7,768.03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 40,121,738.50 元，占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70%，其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37,492.05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6,204.81	100.00%	414,128.44	30.31%	952,076.37	882,226.36	100.00%	251,001.32	28.45%	631,225.04
合计	1,366,204.81	100.00%	414,128.44	30.31%	952,076.37	882,226.36	100.00%	251,001.32	28.45%	631,225.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970,440.92	48,522.05	5.00%
1 年以内小计	970,440.92	48,522.05	5.00%
1 至 2 年	6,663.89	666.39	10.00%
2 至 3 年	20,050.00	4,010.00	20.00%
3 至 4 年	11,600.00	3,480.00	30.00%
4 至 5 年			60.00%
5 年以上	357,450.00	357,450.00	100.00%
合计	1,366,204.81	414,128.44	30.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127.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或押金	429,820.00	401,300.00
费用类暂借款	931,441.02	468,247.94
员工备用金	3,879.90	11,614.53
其他	1,063.89	1,063.89
合计	1,366,204.81	882,226.3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费用类暂借款	922,918.02	1 年以内	67.55%	46,145.90
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或押金	325,000.00	5 年以上	23.79%	325,000.0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或押金	35,450.00	见表下注释	2.59%	23,850.00
苏州九龙医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或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1.46%	1,000.00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物业管理	保证金或押金	10,500.00	5 年以上	0.77%	10,500.00
合计	--	1,313,868.02	--	96.16%	406,495.9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140,200.00		90,140,200.00	90,140,200.00		90,140,2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4,992,711.11	2,545,135.96	122,447,575.15	4,524,945.30	2,545,135.96	1,979,809.34

合计	215,132,911.11	2,545,135.96	212,587,775.15	94,665,145.30	2,545,135.96	92,120,009.34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5,340,200.00			85,340,200.00		
苏州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合计	90,140,200.00			90,140,2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工业园区南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24,945.30			-235,773.33						4,289,171.97	2,545,135.96
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22,720,000.00		-2,016,460.86						120,703,539.14	
小计	4,524,945.30	122,720,000.00		-2,252,234.19						124,992,711.11	2,545,135.96
合计	4,524,945.30	122,720,000.00		-2,252,234.19						124,992,711.11	2,545,135.9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155,999.45	62,109,826.13	119,790,929.85	63,582,390.19
其他业务	368,205.12	65,965.84	313,037.59	132,428.46
合计	100,524,204.57	62,175,791.97	120,103,967.44	63,714,818.6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2,234.19	-268,343.6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7,269,610.46	7,370,364.77
合计	25,017,376.27	7,102,021.11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271.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9,033.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7,65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8,80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7,707.43	
合计	7,339,907.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3%	0.0469	0.04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	0.0013	0.0013
-----------------------------	-------	--------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